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9604 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96 年 3 月 12 日下午 14:10

貳、地點：本校第三會議室

參、主席：曾校長憲政 記錄：陳文正

肆、出席：如簽到簿

伍、宣讀第 9603 次行政會議紀錄

裁示：一、提案二決議「五、……其條次如為使用「第一條、條二條……」……。」

修正為「五、……其條次如為使用「第一條、第二條……」……。」

二、修正後紀錄確定。

陸、報告事項

報告一

報告單位：教務處

一、教育部 96 年度各校推動轉型發展計畫經費補助即日起受理申請，截止收件日期為 96 年 3 月 20 日，請各單位於 96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前，向教務處提出各項申請計畫，申請計畫填寫範例，如附件一 p.9。

二、另依教育部來函所示，請各校於轉型發展計畫納入下列重點政策推動事宜：

(一) 加強推動學生英語能力之提升，積極辦理國際交流活動，增強國際競爭力。

(二) 鼓勵設立本土語言、歷史或文化相關學生社團，補助最高額度為 10 萬元。

(三) 各校發展校本特色、提升教師專長及配合區域教育等之具體措施。

(四) 規劃推動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

裁示：一、謝謝各單位撰寫計畫及教務處彙整的辛勞。

二、請各單位於撰寫計畫時，除了申請經費外，更要預估可達成之目標。各單位部分由各系所負責，整體性的由教務處統籌彙整，

惟於彙整時因需考量學校整體發展，可能有部分計畫會被刪減，請諒解。

報告二

報告單位：學務處

- 一、本學期期初學生宿舍室長會議，已於3月6日（星期二）晚間7：30假講堂甲召開完畢，會議資料與學生建議事項彙整后陳核，並分會業管單位處理。
- 二、96學年學生宿舍長（研究生及男女宿）選舉、宿舍幹部改組與業務交接，預於4月10日（星期二）全天舉行；另於4月12日（星期四）下午4：00-6：00舉行96學年度學生宿舍床位抽籤及分配。
- 三、3月15日（星期四）下午4：00舉行學務委員會，研討與修訂「學生宿舍管理要點」作為本校管理宿舍之依據，並將研討男女生宿舍床位數量調整案。
- 四、本校第3屆藝術季嘉年華活動，將於3月18日（星期日）下午舉行化妝遊行，由本校出發至鐵路局新竹車站前廣場，循例將派遣交服隊同學協助遊行途中之安全維護工作。
- 五、本學期校園志工安全巡查工作將實施至第17週，每週一至四晚間10：00教官巡查行政大樓各通道上鎖情形及燈火管制情形，另值班教官與學生志工二名編組實施校園安全巡查，將重點放在偏遠角落及頂樓。
- 六、第一學生活動中心2、3樓整建工程已順利標出，將於3月16日（星期五）動工整建，屆時將有施工人員與車輛進出校園，本處已於網頁及相關會議中提醒同學注意自身安全，勿於工地附近逗留。
- 七、請各單位通知因施工及維修進入校區的廠商，洽公的機車停車位置設於「圖書館地下室停車場」中央前段區，請其確實遵守以避免因未黏貼停車證而遭違規登記，衍生不必要之誤會。另外，校內汽、機車速限均為20公里，請廣為宣導本校管制措施。
- 八、本校各行政單位及學生社團、各系學會申辦全校性或區域性活動時，請將申請表或簽案副知學務處生輔組、俾利校安中心掌握活動期程，以防範危安事件。
- 九、第二活動中心2、3樓共計6間小型開放式會議室已於3月6日（星期二）正式開放予學生借用，並委由學生會辦理租借服務。
- 十、上學期末已於活動中心二、三樓學生社團辦公室內增設吊扇，感謝總務處協助處理相關事宜。

- 十一、就服組已將各系所畢業生適合職務類別表刊登在就服組網頁上，歡迎下載使用。
- 十二、就服組預計於 5 月 8 日（星期二）與明新科技大學等大專校院合辦「校園徵才活動」，以及 5 月 4 日（星期五）-5 月 5 日（星期六）舉辦大一新鮮人研習營活動，敬請各班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參加，並歡迎各位師長蒞臨指導。
- 十三、本校參與教育部「95 學年度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已順利完成，3 月 13、15 日（星期二、星期四）分別於本校及教育部舉行成果發表記者會，共計 12 位師資生獲頒教育部核發服務證明；「96 學年度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預計於 3-4 月份提出計畫並實施。
- 十四、諮商中心何秀珠主任因故請辭，改由心諮系許育光老師接任。

裁示：一、第五點有關校園安全巡查工作，建議將推廣教育大樓等之廁所列入巡查，以節省電費。

二、餘洽悉。

報告三

報告單位：總務處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辦公室整修工程，已由合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 4,388,000 元得標，預定於 96 年 3 月 16 日開工，工期 60 日曆天。

補充報告：本處出納組長陳純娥小姐於 3 月 1 日退休，所遺職缺由事組長鄒惠玲小姐調任，事務組長職缺由營繕組長紀懷安先生調任，營繕組長職缺由該組技士余建民先生代理。

裁示：一、學生活動中心辦公室整修完工後，學務處將遷移過去，行政大樓將會有空間空出，如何分配運用，屆時將再公開討論決定。

二、本校俟音樂二館、體育健康大樓、教學大樓完工後，學校空間將可做大幅改善，惟於施工期間校園交通及停車將會大受影響，屆時請大家多加體諒。

報告四

報告單位：人資處

- 一、本處 96 學年度在職進修碩士學位班原訂 4 月 14 日舉行招生考試，惟適逢行政院公告補行上班日（因 4 月 6 日調整放假），為顧及考生應試權益，考試日期延至 96 年 4 月 15 日（星期日）舉行。
- 二、本校受客委會委託辦理 96 年度客家語言能力認證初級考試，3 月 1 日-3 月 30 日接受報名，6 月 10 日考試，考區分北中南東 9 縣市，預計於 16 個學校設置試區辦理考試。
- 三、95 學年度下學期地方教育巡迴輔導講座預計於 4 月 1 日開始實施，目前近 30 所小學申請，請各系地方教育輔導教授鼎力協助支持。
- 四、本校卓越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同學已邁入第二學期，請各系主任提醒受獎同學本學期結束時成績須達各班排名 30%（幼教系一年級以學系為單位），教育服務及義務輔導兩項時數須達 36 小時，同時至少需取得一項教學基本能力檢定合格證明。另本學期各系已確定舉辦之基本能力檢定，請提供檢定辦法電子檔給學程組，俾將檢定訊息轉知所有受獎同學。
- 五、95 級實習教師（生）第三次集中返校研習業已於 96 年 3 月 9 日假講堂甲、講堂丙分四場次舉行，本次研習主題為「教師甄試要則」，邀請林正義校長、劉美惠校長作專題演講、並邀請畢業校友宋雅筠等 5 位教師進行經驗分享。
- 六、教育部為增進實習輔導教師學科教學知能及對實習生之實務指導能力，提供實習輔導教師進修機會，於 96 年 2 月 15 日發布「師資培育之大學申請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經費補助要點」。依該要點規定可採專題演講、研習及開設暑期學分班方式辦理，有意申請之教授請於 3 月 20 日前提供活動名稱、辦理方式及內容概述等送人資處地方教育輔導組彙整報部。

補充報告：上星期收到教育部來函有關 96 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發展卓越師資培育經費補助申請案，請教育學院、各系於 3 月 20 日前提出申請。

- 裁示：一、96 年度卓越師資獎學金計畫，請林處長與相關教授提出申請。
- 二、餘洽悉。

柒、臨時報告

報告一

報告單位：秘書室

政府機關將自 96 年 7 月 1 日起禁用紙杯，秘書室於下次之行政、擴大行政會議起不再提供紙杯，秘書室將準備茶水及少量瓷杯，請大家自行攜帶杯子使用。

裁示：洽悉。

報告二

報告單位：教務處

由人文社會與藝術學院、教務處通識中心合辦之藝術季，於 3 月 13 日下午 2:30 於講堂甲舉行開幕儀式，儀式結束後將由蔡明亮導演作專題演講，歡迎各位同仁踴躍參加。

裁示：請大家留意並參與藝術季之各項活動。

報告三

報告單位：副校長室

- 一、95 年度本校所提教學卓越計畫計 37 個計畫，96 年提 75 個計畫，這二天將會收到卓越計畫辦公室函送之「96 年卓越計畫申請案」初審結果，凡評定為「通過者」請於 3 月 21 日前將修正資料送卓越辦公室；另 50 幾個評定為「修正後再審」者將於 3 月 23 日舉行複審審查會；評定為「不通過」者，請考慮納入系所其他計畫。
- 二、建議各計畫申請人可考慮將計畫先提教育部 96 年度推動轉型發展計畫經費補助申請，依往例教育部將於五、六月間公佈結果，如果通過，可考量不提卓越計畫。

裁示：洽悉。

報告四

報告單位：計網中心

本校 webmail 更新至今，感謝同仁提供寶貴意見，教育訓練預訂於 4 月份舉行，如有意見請隨時反映。

裁示：洽悉。

報告五

報告單位：人事室

為增進本校對風險管理之瞭解及危機應變能力，邀請鄧家駒教授於 3 月 19 日下午 2 至 5 時假本校第一會議室辦理「風險管理」專題講座，請各一級單位行政主管及各院、系（所）主管踴躍參加。

裁示：請踴躍參加。

捌、提案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訂定「國立新竹教育大學九十五學年度學生參與校外外文能力檢定考試補助要點（草案）」（如附件二 p.11），請討論。

說明：為提升本校學生外文能力，鼓勵本校學生參與校外外文能力檢定，特訂定本要點。

擬辦：決議通過後實施。

決議：一、本案要點名稱修正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學生參與校外外語能力檢定考試補助要點」。

二、本案要點條文及附件表格內「外文能力」均修正為「外語能力」。

三、要點三

（一）「三、外文能力檢定補助標準：」修正為「三、補助標準：」。

（二）第二款「（二）……，惟每位同學只能擇一檢定申請補助。」修正為「（二）……，惟每位同學以擇一檢

定申請補助為限。」

四、要點五「五、……，造冊後統一由會計室……。」修正為
「五、……，造冊後統一由總務處出納組……。」

五、要點六經費來源授權教務處於會後與會計室協商訂定。

六、學生申請期限授權教務處會後修訂。

七、本案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校際活動週(4月2日至4月8日)期間4月4日本校職員、技工、工友是否調整放假1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96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及本校行事曆辦理。

二、96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4月5日清明節放假，4月6日(星期五)調整放假，並於4月14日(星期六)補行上班；本校95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4月2日起校際活動週，4月4日及5日放假，4月6日(星期五)配合行政機關辦公時間調整放假，並於4月14日(星期六)補行上課。

三、4月4日其他學校是否調整放假，經電話洽詢後彙整如下：

學校	4月4日是否放假		處理方式
	是	否	
清華大學	✓		4/4、4/14扣共同暑休2日 4/4、4/14不上班
交通大學	✓		4/14補行上班 扣1日暑休
台中教育大學		✓	4/14補行上班
中央大學	✓		4/14不上班
台灣大學		✓	4/14補行上班
師範大學		✓	4/14不上班
台北教育大學		✓	4/14不上班，6/9補行上班
台東教育大學		✓	4/14補行上班

四、本室參考上述學校做法，擬採下列方案擇一調整校際活動週假期：

(一) 4月4日(星期三)放假1天，扣暑休1日。

(二) 4月4日(星期三)上班，若欲請假，由同仁自由申請暑休1日辦理，各行政單位需至少留1人人力留守。

五、本案如經本會議決議後公佈本校同仁周知。

決議：原則採方案一，請人事室於會後查明，如4月4日可用校慶補休，則用補休放假1天；如不可用校慶補休，則扣暑休1日放假1天。

玖、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訂定之「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提升學生外文能力實施辦法」修正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實施辦法」，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拾、散會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National Hsinchu University of Education